

上海新文化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

公司控股股东上海渠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持上海新文化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文化”或“公司”）股份 160,141,6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9.86%）的股东上海渠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渠丰国际”）计划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六个月内以大宗交易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24,186,905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3%）。其中：采取大宗交易方式的，将于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减持，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的，将于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减持，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1、股东的名称：上海渠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股东持有股份的总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海渠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持有股份的总数量为 160,141,6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9.86%，全部为无限售流通股。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本次拟减持的原因：本次减持系为进一步降低股票质押融资风险，优化股东资金结构。

2、股份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持有的股份及之后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3、减持数量和比例：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 806,230,192 股。计划减持股份不超过 24,186,905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3%。

4、减持期间：本公告披露之日起六个月内。其中：采取大宗交易方式的，将于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减持，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的，将于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减持，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

5、减持方式：大宗交易或集中竞价交易。

6、价格区间：根据减持时的市场价格及交易方式确定。

三、相关承诺及履行情况

渠丰国际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1、截至 2011 年 05 月 26 日，除投资新文化以外，承诺人均未投资于任何其他企业，未经营也没有为他人经营与新文化相同或类似的业务，承诺人与新文化不存在同业竞争。2、承诺人自身不会并保证将促使未来可能投资的除新文化以外的其他控股子公司（以下简称“其他子企业”）不开展与新文化相同或类似的业务，今后不会新设或收购从事与新文化有相同或类似业务的子公司、分公司等经营性机构，不在中国境内或境外成立、经营、发展或协助成立、经营、发展任何与新文化业务直接竞争或可能竞争的业务、企业、项目或其他任何活动，以避免对新文化的生产经营构成新的、可能的直接或间接的业务竞争。3、承诺人将不利用对新文化的控股/控制关系进行损害新文化及新文化其他股东利益的经营活
动。4、如新文化进一步拓展其产品、服务和业务范围，承诺人承诺自身、并保证将促使其他子企业不与新文化拓展后的产品、服务或业务相竞争；可能与新文化拓展后的产品、服务或业务产生竞争的，承诺人承诺自身、并保证将促使其他子企业将按以下方式退出与新文化的竞争：（1）停止生产、提供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或服务；（2）停止经营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3）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新文化中经营；（4）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5）其他对维护新文化权益有利的方式。5、在上述第 4 项情形出现时，无论是由承诺人或其他子企业自身研究开发的、或从他方引进或与他人合作开发

的与新文化生产、经营有关的新技术、新产品，新文化有优先受让、生产的权利。

6、在上述第 4 项情形出现时，承诺人或其他子企业如拟出售与新文化生产、经营相关的任何其他资产、业务或权益，新文化均有优先购买的权利；承诺人保证承诺人自身、并保证将促使其他子企业在出售或转让有关资产或业务时给予新文化的条件不逊于向任何独立第三方提供的条件。

7、若发生承诺书第 5、6 项所述情况，承诺人承诺其自身、并保证将促使其他子企业尽快将有关新技术、新产品、欲出售或转让的资产或业务的情况以书面形式通知新文化，并尽快提供新文化合理要求的资料，新文化可在接到承诺人通知后六十天内决定是否行使有关优先生产或购买权。

8、承诺人确认承诺书旨在保障新文化全体股东之权益而作出。

9、承诺人确认承诺书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

10、如违反上述任何一项承诺，承诺人愿意承担由此给新文化或新文化除承诺人以外的其他股东造成的直接或间接经济损失、索赔责任及额外的费用支出。

11、承诺书自承诺人签署之日起生效，承诺书所载上述各项承诺在承诺人作为新文化控股股东和/或实际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渠丰国际严格履行承诺，未出现违反上述承诺的行为。

四、相关风险提示

1、渠丰国际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票价格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本次减持计划。因此本次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数量、价格的不确定性，公司将按规定及时披露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

2、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将督促渠丰国际严格遵守《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18 号：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股份减持信息披露》、《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相应承诺的要求，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本次减持计划不存在违反渠丰国际此前已作出承诺的情形。

4、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影响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五、备查文件

1、《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

特此公告。

上海新文化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三日